

ICS

DB4117

驻 马 店 市 地 方 标 准

DB 4117/T 243—2019

花生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质量标准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9 - 07 - 30 发布

2019 - 07 - 30 实施

驻马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随着我市花生产业的快速发展，建立系统的、科学的、规范的作业质量标准势在必行。为规范我市花生生产行为，根据国家有关标准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标准。本标准规定了花生机械化生产过程中一般要求、品种选择、耕整地、播种、田间管理、收获等主要环节的作业质量标准。

本标准适用于花生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质量评价。

本标准由驻马店市农机局、驻马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驻马店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，正阳县农业机械学校，遂平县农业机械学校，确山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，泌阳县植物保护检疫站，驻马店市林业技术推广站，平舆县农业机械学校，上蔡县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东升，申东亮，黄成，李武昌，于俊兰，王建，张俊世，李旺堂，姚俊祥、段红亮，曹俊杰，陈星，禹力，姚林蕊，梁轲轲，段娟，薛凉，郭效红，张新建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